

西华师范大学培养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合同书

甲方（定向就业单位）：

乙方（硕士培养单位）：西华师范大学

丙方（硕士研究生）：

甲方委托乙方对丙方进行定向培养，经三方协商，签订合同如下：

一、丙方自愿接受在乙方_____专业作为甲方定向就业培养的硕士研究生，基本学制为____年，入学时间为_____年9月。乙方在丙方毕业（或结业）时按规定办理就业及派遣相关手续，并将丙方相关档案及学历、学位证书寄往甲方，甲方负责安排丙方工作。

二、定向就业研究生的待遇。录取前丙方已为甲方在职人员，在录取入学后，须由甲方负责把临时党（团）组织关系转到乙方，其工资关系、人事档案、医疗保险以及在职人员福利等均不转到乙方，仍由甲方负责办理。

乙方对丙方定向培养期间，甲方 不支付 支付丙方在职人员工资及福利。

三、培养方案及学籍管理。乙方按招生专业的培养方案对丙方进行培养，按乙方学籍管理规定进行学籍管理。

四、丙方有关注意事项。丙方有义务定期向甲方汇报学习和有关方面的情况；丙方在校期间申请休学、延期或提前毕业、报考博士、出国（境）、参加就业双选等，必须

征得甲方同意，方能办理有关手续；丙方须遵守国家法律及乙方各项规章制度；丙方如无法完成学业（包括患病、学习成绩不合格等），由乙方根据学籍管理规定，做出相应处理决定，甲方负责安排丙方工作；丙方若故意造成退学条件或毕业后不到甲方工作，则须向甲方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，并向乙方支付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。

五、丙方攻读硕士研究生期间培养费由 甲方 丙方按规定向乙方支付（标准_____元/年，共__年，合计_____元，大写金额：_____圆整）。

六、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签字及盖章后生效，有效期至丙方毕业时止。如丙方因各种原因未能入学，本合同自动废止。甲方根据本单位人事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可与丙方另外签订协议。

七、本合同书一式三份，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： (公章) 代表签字：
年 月 日

乙方：西华师范大学 (公章) 代表签字：
年 月 日

丙方：硕士研究生 本人签字：
身份证号码： 年 月 日